

# 昔日危桥换新颜 青铜峡检察院公益诉讼守护通行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赵明玲）“过去是一座危桥，现在桥梁更换了新护栏，颜色特别显眼，桥面重新浇灌平整，桥梁整体得到加固，安全隐患彻底消除，居民可以安全通行了。”5月5日，青铜峡市邵岗镇的村干部介绍说。近日，青铜峡市检察院对办理的青铜峡市邵岗镇沙湖村一、二队西大沟上一座桥梁安全行政公益诉讼案件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昔日危桥换了新颜。

去年以来，该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职能，重点对辖区农村道路和桥梁存在的交通安全隐患进行了排查，共办理道路和桥梁安全行政公

本报讯（通讯员 马朝）5月4日，吴忠市检察院召开全市检察机关青年干警座谈会，倾听青年声音、关注青年成长、展示青年风采，引领全市检察机关青年干警为吴忠检察事业发展担当尽责、建功立业。

座谈现场气氛轻松活跃、热情洋溢，来自全市两级检察院各检察工作条线的15名青年干警代表结合自身

本报讯（通讯员 宋风霆 孙晓红）近日，盐池县检察院办理的一起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中，戚某因无力偿还借款，便向同学求助，同学“雪中送炭”，结果却为自己打开了走向“牢房”的大门。

2022年12月，被告人戚某因欠外债无力偿还，随即求助同学段某某，段某某告诉戚某曾在某网站上看到过提供银行卡帮助他人转钱，可以获取一定报酬的信息，戚某觉得“躺平”就能赚钱，便想一试。戚某通过

本报讯（通讯员 姚鹤 李建龙）近日，利通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组织干警走访了吴忠市鑫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并因地制宜开展了安全生产和法律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检察干警到该公司生产车间、安全防护设备间、生产

## 新时代平安吴忠法治吴忠

### 吴忠市检察院召开青年干警座谈会

成长历程和工作学习经历，谈体会、诉困惑、提建议、讲未来，大家围坐一堂，敞开心扉，讲述属于自己的检察故事，畅谈检察情怀。

座谈会最后，吴忠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炜要求全市两级院党

益诉讼案件6件。针对青铜峡市曹沿公路两侧200余米防护林带内大面积立木枯死，且部分倾斜或被连根拔起，存在交通安全隐患；青铜峡市小大公路路面破损严重，峡口镇辖区干渠上两座生产路桥和人行便桥无安全护栏；小大公路唐徕渠桥桥墩出现破损、裂痕，小大公路跨红旗沟桥、蒋朝公路跨反帝沟西大路桥、叶甘公路跨西干渠桥等多座桥梁不同程度存在桥头围栏断裂缺失、砌石裂缝，桥前护坡、桥基塌陷、无安全护栏；邵岗镇西大沟上一座生产路桥护栏破损缺失等群众生产生活和出行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

该院召开公开听证会明确责任主体，通过磋商和诉前检察建议形式督促相关部门履行职责，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各部门高度重视，依法履行了管理职责，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

截至目前，曹沿公路沿线防护林270株枯死树木已全部清除；青铜峡市交通运输局争取资金对全市13条主干道、37条农村公路进行了全面养护，小大公路破损路面病害得到全部处置。新大路西干渠桥、中大路惠渠桥、连湖农场七队路东大沟桥已完成工程招标，部分桥梁已进入施工；小大公路唐徕渠桥已

上报自治区交通厅列入2023年危桥改造计划；叶甘公路西干渠桥、烈士陵园门口秦渠桥由宁夏公路管理中心吴忠分中心列入2023年省干线桥梁维修加固改造项目。针对其他桥梁病害处置问题，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青铜峡市辖区农村公路主干线的113座桥梁进行桥检，根据检测报告有计划、分批次进行维修、加固或改建。

安全无小事。青铜峡市检察

院主动回应群众新期待，把保护群

众生命财产安全作为重要职责使

命，积极能动履职，切实为群众办

实事、解难事。

### 贪图小利出借银行账户 男子涉嫌帮信罪被起诉

作，操作结束，对方给了戚某5000余元“报酬”。案发后，戚某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主动到公安机关自首，自愿认罪认罚，如实供述其犯罪事实，并退缴全部违法所得。盐池县检察院依法对戚某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提起公诉。

检察官提醒：信息安全一定要重视，勿因贪图小利出租、出售、出借或者购买银行卡、支付账户（微信、支付宝等），从而沦为诈骗分子的帮凶。出售者不仅会被列入不良信用用户名单，还可能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被追究刑事责任。

### 利通检察落实“八号检察建议”助企防风险

作业风险点进行了查看。随后又通过向该公司负责人及工作人员讲解“八号检察建议”的制发背景及主要内容、剖析安全事故典

型案例、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全方位、多角度阐明了安全生产的重要性，增强了企业的安全生产意识，起到了良好的普法宣传作用。

活动结束后，该公司负责人表示，要以案为鉴，时刻绷紧安全生产弦，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防止事故发生。

系列报道

栏目稿件采写 本报记者 何巧云



近日，吴忠市检察院组织干警在开元广场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及全民反诈宣传活动，向群众讲解高发电信网络诈骗类型和非法集资违法行为常见情形，引导群众提高防范意识，保护自身权益。活动中共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近百人次。

本报通讯员 尚涛 马霞丽 高小风 摄

### 同心检察法治宣传“护苗”不止步

本报讯（通讯员 李亚丽 杨铁成）

“我将那本蓝色宣传册的第18页反复读了3遍，才知道自己被侵犯了，我必须报警……”近日，同心县公安局接到报案，一名重组家庭的女童在遭受多次性侵后，直到近日通过“丫丫护未队”的宣讲，以及认真学习检察机关发放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典型案例宣传册，才意识到自己被侵犯，果断选择报警。

同心县检察院“丫丫护未队”自3月成

立以来，已组织开展11场预防未成年人性侵

红寺堡检察院

### 将全国“两会”精神送到基层

本报讯（通讯员 安靖国）4月28日，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到太阳山镇小泉村宣讲全国“两会”精神。

杨洪霞结合红寺堡区情，紧贴基层群众最关心的乡村振兴、教育、医疗、养老等9个方面，对全国“两会”精神进行了系统阐述和生动解读。宣讲内容丰富、重点突出，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既有理论深

等专题宣讲活动，重点向全县教师开展预防未成年人性侵害专题培训，向师生发放各类未成年人保护宣传册，建议学校通过班会、周例会等形式向学生开展预防性侵害专题教育，让未成年人了解什么是性侵害、面对性侵害如何保护自己等知识。法治宣传成效显著，目前该院已收到2条线索。

“护苗行动”永远在路上，该院持续落实“一号检察建议”，加强法治宣传力度，强化未成年人维权意识，让每一个花朵都受到呵护。

度，又有很强的思想性、针对性和指导性，为与会人员准确理解掌握全国“两会”精神、提高学习宣传贯彻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提供了精准有效指导。

该院按照区委统一安排，统筹用好各种宣传资源，积极探索、创新方式，采用多渠道、多层次开展理论宣讲，不断提高理论宣讲的覆盖面、针对性和实效性，持续将党的好声音传递到基层干部群众心中。

### 简讯

●4月27日，吴忠市检察院联合吴忠市中级法院、红寺堡区检察院开展“检法联学 青春同行”共建活动。（马云玲 马风花）

●近日，青铜峡市检察院经与青铜峡市法院、公安局、司法局沟通，会签了《关于

建立防范和打击虚假诉讼协作机制的意见》。（马少军 赵明玲）

●4月28日，红寺堡区检察院全体检察人员齐聚一堂，为梁振华举办了一场难忘的光荣退休欢送会。（王加静）

### 法报法检

# 银川市检察院司法公正护民生

本报首席记者 王潇翊

“谢谢你们认真细致调查核实，查清案件背后的事。”近日，当事人王某向银川市检察院送来一面锦旗，感谢该院检察干警用心用情为民解忧。一面锦旗，一声感谢，既是人民群众对检察机关履责成效的充分肯定，更是检察机关践行司法为民、维护公平正义的最好诠释。

### 调查核实明真相 解债务偿还“烦心事”

雍某与刘某以某商贸公司生产经营急需资金周转为由多次向朱某借款。后朱某将雍某、刘某诉至法院，要求二人偿还其借款本息60余万元，并提交借据、对账单等证据。雍某、刘某在诉讼中主张其已经还清欠款，但没有提供证据证明。后法院判决雍某、刘某承担还款义务。

检察官监督环节，检察官根据朱某在该案执行环节自认由其实际使用的第三人账户曾收到过某商贸公司一笔20余万元款项的陈述，依法调取该第三人账户13年前的银行流水明细，确认双方就涉案借款出具对账单之后，该第三人账户确实收到某商贸公司转账20余万元。鉴于朱某主张该款系偿还其他借款已在另一案件中解决，检察

官主动调阅关联案件卷宗，经查该笔转账在其他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并未涉及。

这笔借款到底是否为案涉借款的还款？为查明真相，检察机关分别向案件相关人进行调查核实，并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充分听取各方当事人意见，最终所有证据相互印证可以证明该笔款项就是案涉借款的还款。据此，按照“先息后本”的原则重新算账，超出部分冲抵本金，可以确认雍某已还清借款，遂向法院提出再审查建议，法院再审后认定雍某借款已还清，朱某也未再上诉，一笔双方争执十多年的借贷纠纷终于化解。

### 立足公平共赢促和解 解土地租赁“忧心事”

银川市金凤区某村委会与周某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约定周某租用村委会土地百余亩，用于花卉种植、树木培育等。2020年，村委会将周某诉至法院，要求支付欠付的土地租赁费、违约金等费用。法院判决周某支付欠缴土地租赁费并按年利率3.85%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对村委会主张的农用水利费20余万元，法院以其提交的证据不能达到证明目的为由未予支持。该村委会以周某应支付水利费及按

合同约定支付5%的违约金为由申请检察监督。因周某一审二审均未参加诉讼，检察官在调阅案件材料梳理案件争议焦点的基础上，依法对当事人进行询问。

经过检察机关与周某多次沟通，周某承认欠缴村委会水利费20余万元。但因近年受疫情影响，周某所经营业务损失较大暂无偿还能力。检察官考虑，一方面涉案土地租期未至，双方重新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更有利于土地产出及提高周某的偿还能力；另一方面，多年来因周某欠缴水利费均由村委会集体财产垫付，村委会面临的难题也急需解决。为此，检察机关在充分听取双方意见的基础上，从维护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继续合作共赢的角度，对双方当事人进行释法说理，双方最终自愿达成和解协议。

明察秋毫护民利  
解损害赔偿“揪心事”

2013年，罗某驾驶自卸货车在道路行驶时与苗某相撞，造成苗某受伤。经交警部门认定，罗某负事故全部责任。苗某将罗某诉至法院，要求其赔偿2015年2月至2021年1月期间各项损失共计30余万元（事故发生日至2015年2月相关

费用已通过诉讼主张）。法院以苗某最后一次就诊时间为2016年1月9日判决罗某赔偿苗某2015年2月至2016年1月9日的医疗费、误工费等各项费用合计2万余元。苗某以法院认定事实缺乏证据证明申请检察监督，主张其误工费计算的截止时间和标准错误。

检察官经反复阅卷、仔细研究苗某的病案信息，发现卷中确无证据显示苗某曾于2016年1月9日就诊，有其分别于2016年1月19日、2017年2月14日就诊的信息，且两次“疾病诊断证明书”均有“休息两周”“随诊”的“建议事项”，说明苗某自车祸受伤后一直在治疗，法院认定的误工费截止时间确实与实际情况不符。同时，苗某主张案涉事故损害赔偿的两个案件，误工费计算标准存在同案不同判情况。银川市检察院遂向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监督该案，法院予以再审。

近年来，银川市检察院坚持精准监督理念，紧盯事实层面的争议点、证据采信的存疑点、法律适用的冲突点，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和人民群众合法权益。2020年以来，共办理生效民事行政裁判监督案件1028件，提出监督意见、促成和解204件。

本报讯（通讯员 胡斯其）近日，永宁县法院李俊法庭运用诉前调解模式，成功调解一起举债时间近20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04年，杨某、申某在某金融机构分别办理贷款业务，申请贷款本金均为2万元，贷款期限为2年。贷款发放后，杨某、申某前期均能如约归还贷款利息，但随着时间推移，杨某、申某因各种原因导致贷款无法按时偿还。金融机构按照合同约定多次催要借款，但由于举债时间近20年，累积利息过高导致二人无力偿还，该金融机构遂起诉至法院，要求杨某、申某立即清偿剩余的贷款本金及利息。

金凤区司法局  
推进公共法律服务“提档升级”

本报讯（记者 杨秀丽）近日，记者了解到，银川市金凤区司法局立足“法律事务咨询、矛盾纠纷化解、困难群众维权、法律服务指引和提供”功能定位，对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进行提档升级。

提档升级后的金凤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整合法律援助、律师、人民调解、行政复议、行政争议协调化解等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实现集中入驻，依托一厅（法律服务大厅）、一线（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一网（中国法律服务网），实现便捷、精准、高效的一站式、综合性、普惠性法律

服务。同时，为加强中心工作，从各科室选调优秀人员负责窗口业务，打造专业的法律服务队伍，提供一揽子公共法律服务。倡导微笑式工作模式，耐心倾听群众诉求，本着化解纠纷，解决实际问题的原则，解决群众实际困难。中心为明确各项工作职责，对各项制度和流程进行完善和系统化设计，确定之后统一上墙公示，让群众明白中心各项工作参与的方式和内容。在制度和流程设计上，努力促成各部门相互配合，实现各窗口无缝衔接，最大限度让群众少跑路，实现一站式服务。

### 彭阳法院庭前调解“化干戈为玉帛”

本报讯（记者 马琳 通讯员 高艳）

近日，彭阳县法院开庭前成功调解一起劳务纠纷，被告当场支付劳务欠款，双方矛盾纠纷得到妥善化解，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原告张某以被告王某拖欠其劳务费1200元为由诉至法院，请求王某支付欠款。承办法官受理该案后，认为案情简单、诉讼标的额较小，遂通过电话向王某了解情况。电话中，王某情绪激动，声称其已支付劳务费，且拒绝应诉。电话沟通未果后，承办法官前往王某家中进行沟通，但王某仍称其已经支付了劳务费，无奈之下，承办法官送达

了应诉材料及开庭通知书等。

数日后，双方当事人来到法院准备开庭，法官再次主持调解，从法、理、情等方面与原、被告进行多轮沟通，分析利弊。最终，经过耐心调解，张某与王某达成调解协议，王某当场履行欠款1000元，双方握手言和。

近年来，彭阳县法院以努力实现案结事了人为目的，在了解案件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及时开展调解工作，最大限度促进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力争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庭前，让纷争止息于萌芽。



检察干警向群众讲解反诈防骗知识。

### 上前城检察院反诈宣传进社区

本报讯（首席记者 王潇翊）

5月6日，银川市上前城地区检察院干警来到金凤区五里台社区开展反诈宣传。

宣传过程中，检察干警通过悬挂横幅标语、发放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手册、推广“国家反诈中心”APP等方式，围绕养老、刷单返利、虚假购物消费、投资理财、冒充客服、冒充公检法等易发多

发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的特点及防范要点以案说法，让群众了解什么是电信网络诈骗、受骗后如何紧急止损等，提醒群众在日常生活中保护好个人信息，不随意安装陌生应用APP，不听、不信、不转账。同时提醒群众，如发现可疑情况，要及时拨打报警电话或全国反诈专线96110，谨防上当受骗。